

## 上海办理境外投资备案的法律责任

产品名称	上海办理境外投资备案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199弄2号
联系电话	13262751513

## 产品详情

上海办理境外投资备案的法律责任1、《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投资主体应当对境外投资项目申请报告或项目备案申请表及附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资主体在境外投资项目申报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将不予受理或不予核准、备案;已经取得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将撤销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并给予警告。2、《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于未依法办理核准或备案的项目，或未按照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内容实施的项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将会同有关部门责令国内企业停止项目实施，并提请或者移交有关机关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3、对于投资主体应报送项目信息报告但未获得信息报告确认函而对外开展实质性工作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将予以通报批评，责令其纠正。对于性质严重、给国家利益造成严重损害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进行处罚，并提请或者移交有关机关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境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自领取《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之日起2年内，境内企业未在境外开展投资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自动失效。如需再开展境外投资，应当重新办理备案或申请核准。